**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襄阳卷烟厂**

**重点相关方安全环境管理协议书**

（**物流运输**）

目录

前言

第一章总  则

第二章甲方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主体

第三章 乙方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第四章厂区交通及治安保卫管理

第五章 违章和事故考核

第六章附   则

**前言**

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是每一个组织在进行生产、活动和服务时都必须考虑的问题。我们认识到和其它经济组织一起，保护员工和相关方职业健康安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是我们共同的责任。因此，我们在遵循湖北中烟“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健康至上”的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源头控制、科学减排、循环利用、绿色发展”的环境管理体系方针，致力于改进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襄阳卷烟厂（以下简称甲方）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工作的同时，加强与襄阳卷烟厂重点相关方 （以下简称乙方 ）的合作，促进相关方实现职业健康安全和环境保护自主管理和自我完善。本着上述宗旨，为加强“ ”（项目）安全环境管理，防止发生交通运输安全事故和环境事件，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章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道路运输安全管理，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防止和减少安全事故，保障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烟草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和《湖北中烟相关方安全环境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协议。

**第二条** 本协议适用于乙方在甲方的物流运输安全环境管理以及甲方对乙方物流运输的安全环境监督管理。

**第二章甲方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主体**

**第三条** 有权监督乙方物流运输管理工作，对乙方出现的安全隐患及风险，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第四条** 有权对乙方运输资质进行审查，乙方不能保障运力或有有损甲方声誉等行为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第五条** 有权对乙方驾驶员的健康状况、相关证件，是否与其所驾车型相匹配等，进行检查。

**第六条** 乙方雇佣车辆及驾驶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强行解雇车辆或人员。

1.运输车辆不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要求，雇请“黑车”非法营运的；

2.运输车辆已达到报废年限的；

3.车辆、驾驶员等未取得合法证照、资质的；

4.运输过程中，不严格遵守安全规章制度，如违章作业，不听从甲方及装卸地现场管理人员指挥的；

5.不服从甲方管理人员的管理，在运输过程中安全防护及安全标志装设不齐全或没有甲方许可就随意拆除的；

6.不按照甲方指定的工作进度、作业时间、工作面、运输起止地和运输数量完成各项运输任务的；

7.驾驶人在生产现场不按规定正确穿戴劳保用品的；

8.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环境事件的。

**第七条** 对乙方安全教育与培训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并对乙方的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进行服务期前的安全、环境交底。交底内容包括作业过程主要风险及其控制要求，相关方需执行的本单位相关安全规章制度、应急预案或应急措施，相关方的隐患排查治理要求等。

**第三章 乙方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第八条** 全面承担与本项目相关（对应）的安全环境主体责任和义务。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是本项目第一安全环境责任人，全面负责本项目安全环境管理工作。

**第九条** 应当设立安全管理人员，建立、健全安全规章制度，为其从业人员提供安全法规知识、安全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和安全操作技能教育和培训。

**第十条**  **人员管理、车辆管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1.** 配备的车辆应当符合国家交通运输法律法规明确要求的各项安全、检测、检验标准并符合甲方物流运输的要求。

**2.** 根据甲方承运需要，审核及分配承运司机及车辆，提供符合甲方运输服务要求的驾驶员有效证件、车辆有效证件、车辆相关商业保险证明等，并报甲方备案。

**3.** 机动车辆牌照清晰，安全带、备用胎、车身反光标识、停车三角警告牌等齐全、完好；车辆配备灭火器，且在有效期内，完好有效。

**第十一条 作业管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1.**应当根据货物尺寸及具体情况，科学装载、合理绑扎固定，对货物的绑扎固定是否安全可靠，货物装载是否符合道路运输标准负责。

**2.**按要求办理货物的相关准运文件。

**3.**托运货物时严禁夹带易燃易爆危险品及禁运物资。

**4.**成品运输时，负责按照甲方规定的技术要求安装GPS监控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电子锁设备及其他车辆防盗设施。乙方需随时提供真实有效的运输车辆运行记录，接受甲方的在途监控、运输订单查询等。

**第十二条** **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应符合以下要求：

**1.**组织开展风险辨识和评价，制定风险管控措施，形成风险管控清单，风险管控清单为本协议附件。设备设施和作业活动变更时，重新进行风险辨识、评价和确定控制措施。

**2.**定期（每月至少一次）对运输车辆状况进行抽查，对其驾驶员资质进行审核。长途车辆出行前，应对车辆状况进行检查，确认无隐患方可出车。形成检查记录，并监督整改。

**第十三条** **应急管理和事故处置**应符合以下要求：

1.参加甲方和所在区域的应急预案演练；

2.编制相关的现场处置方案并组织演练。一旦发生事故，应立即报告甲方。

**第四章 厂区交通及治安保卫管理**

**第十四条** 乙方运输车辆凭送货单、调拨单（成品凭转运单、放行单），经门卫登记后，出入厂（库）区。

**第十五条** 乙方车辆、人员进入厂（库）区，应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调度和指挥。严格遵守交通规则，保证道路畅通和运输安全，不得乱停、乱靠，不得争道抢行，不得超速行驶。

**第五章 违章和事故考核**

**第十六条** 甲方依据《襄阳卷烟厂职业健康安全环境绩效管理办法》对乙方违章行为进行考核。相关方人员出现黄牌或红牌警示的违章行为时，由归口管理部门按红黄牌管理考核标准对相关方进行考核。

**第十七条 事故（事件）考核**。发生事故（刑事案件）时，按下列标准扣款：

**1.**拒报、瞒报、漏报事故的，每次扣款1000元。

**2.**人身伤亡事故。**轻伤事故：**每人次扣款5000元，同一单位出现第二次扣罚1万元，第三次及以上扣罚5万元；**重伤事故：**每人次扣款1万元，同一单位出现第二次，扣款5万元，第三次及以上扣款10万元；**死亡事故：**死亡一人，扣款5万元；死亡二人，扣款十万元；死亡三人及以上，扣款二十万元。

**3.**火灾事故。

**无人员伤亡的火灾事故：**直接经济损失1千元以下，扣款1000元；1千元以上，1万元以下：扣款1万元；1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扣款十万元；十万元以上，扣款二十万元。

**造成人员伤亡的火灾事故：**除按上述标准扣款外，按本条第二款规定合并扣款。

注：“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一数。

**第十八条** 发现以下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整顿，因停工造成的损失和违约责任由乙方承担：

**1.**重伤以上人身伤亡事故。

**2.**发现（发生）施工现场内火灾重大隐患或事故。

**3.**发现（发生）施工机械严重隐患或事故。

**4.**发现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冒险作业，情节严重不听劝告的。

**第十九条 建立乙方退出机制**。相关方员工累计出现3张红或因乙方安全管理不当，发生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环境事件），造成较大损失及社会影响的，取消责任车辆乃至乙方的业务资格。

**第六章附   则**

**第二十条** 本协议原件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各留存一份。

**第二十一条** 本协议以甲乙双方签字生效执行，有效期原则上为自签订之日起一年，不足一年以实际项目时间为准。

本协议可作为主合同的附件，如作为主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与主合同同时生效，同时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